证券代码:000605 证券简称:渤海股份 公告编号:2022-042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渤海股份	股票代码	00060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新霞	刘杨	
办公地址	北京市通州区潞苑南大街 290 号	北京市通州区潞苑南大街 290 号	
电话	010-89586598	010-89586598	
电子信箱	dongmi@bohai-water.com	dongmi@bohai-water.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874,256,870.05	868,856,172.70	0.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5,703,403.67	19,972,363.47	-21.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0,645,713.36	-2,336,939.22	555.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1,994,915.14	59,381,528.93	4.4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45	0.0566	-21.3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45	0.0566	-21.3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75%	0.99%	-0.2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7,668,795,643.21	7,795,315,669.48	-1.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109,794,243.68	2,094,047,177.72	0.75%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1,05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天津兴津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2.46%	79,200,321.00	0.00		
天津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3.01%	45,868,731.00	0.00		
李华青	境内自然人	5.68%	20,019,883.00	15,014,912.00	质押	20,019,883.00
天津市水利经济管理办公室	国有法人	4.82%	16,990,862.00	0.00		
北京宏儒和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苏州弘德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3.08%	10,868,700.00	0.00		
石家庄合力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3%	6,444,444.00	0.00		
天津渤海发展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12%	3,933,742.00	0.00		
天津国康信用增进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0%	3,526,500.00	0.00		
翟育豹	境内自然人	0.41%	1,436,800.00	0.0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元顺安元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0%	1,419,840.00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兴津公司与水务集团为一致行动人,与其他股东不属于一致行动人。李华青与石家庄合力为一致行动人,与其他股东不属于一致行动人。本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新控股股东名称	天津兴津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变更日期	2022年06月10日
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http://www.cninfo.com.cn/
指定网站披露日期	2022年06月14日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证券代码:000605 证券简称:渤海股份 公告编号:2022-040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8月1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2、本次会议于2022年8月26日9:00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人(全部董事均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出席会议,无委托出席情况),无缺席情况。

4、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新玲女士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管列席了会议。

5、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的《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三、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000605 证券简称:渤海股份 公告编号:2022-041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8月1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2、本次会议于2022年8月26日10:30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3、本次应参会监事5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5人。(全部监事均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出席会议,无委托出席情况),无缺席情况。

4、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冯文清先生主持。

5、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监事会对公司编制的《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进行了审核,全体监事认为: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地反应了公司2022年半年度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我们愿意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的《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三、备查文件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002190 证券简称:成飞集成 公告编号:2022-018

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成飞集成	股票代码	00219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程雁	刘林芳	
办公地址	成都市青羊区日月大道二段666号附1号	成都市青羊区日月大道二段666号附1号	
电话	028-87455333-6021	028-87455333-6048	
电子信箱	stock@cac-citc.cn	stock@cac-citc.cn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647,538,746.38	488,356,554.11	32.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6,909,641.70	8,816,331.28	205.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5,504,329.59	5,690,747.20	172.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8,019,825.95	-1,343,818.00	5,161.6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50	0.0246	204.8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50	0.0246	204.8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49%	0.35%	0.1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7,191,443,707.56	7,180,109,089.00	0.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433,583,535.49	5,424,385,495.27	0.17%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8,78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0.17%	179,959,663			
刘鹰	境内自然人	1.21%	4,333,200			
牛桂兰	境内自然人	1.17%	4,180,000			
成都凯天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92%	3,290,080		冻结	214,243
史生民	境内自然人	0.62%	2,207,700			
李云	境内自然人	0.38%	1,363,483			
张明峰	境内自然人	0.37%	1,327,8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37%	1,312,089			
冯建屏	境内自然人	0.32%	1,165,600			
张淑平	境内自然人	0.31%	1,107,3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成都凯天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属于控股股东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控制,存在关联关系,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牛桂兰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180,000股,通过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4,000,000股,实际合计持有4,180,000股; 公司股东李云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300股,通过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363,183股,实际合计持有1,363,483股; 公司股东张明峰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144,400股,通过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183,400股,实际合计持有1,327,800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完成了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7,936,467.15元(含税)。《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2-015) 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正常,除上述事项外,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工作、经营情况及面临的风险等内容详见《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

证券代码:002190 证券简称:成飞集成 公告编号:2022-019

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8月15日以书面、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2. 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时间、地点和方式: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22年8月26日在四川省成都市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3. 会议的参加人数: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会议人数9人,实际出席会议人数9人。

4. 会议的主持人和列席人员:本次董事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石晓卿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

5. 会议的召开合法合规: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逐项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2022年8月29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关联存贷款的持续风险评估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根据《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规定,公司查验了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证件资料,对其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状况进行了评估,并出具《关于与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关联存贷款的持续风险评估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2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与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关联存贷款的持续风险评估报告》。

3.审议通过了《关于集成瑞鹄拟新购土地进行搬迁扩能项目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为了解决集成瑞鹄当前生产场地不足的困境且满足其未来业务发展需要,董事会同意集成瑞鹄在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新购置130亩土地进行相应的厂房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投资金额不超过1.35亿元,并授权公司总经理办公会批准后续厂房建设方案,同时允许将此项投资增加在2022年度投资计划中。

独立董事对议案2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函》和《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三、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函;

3. 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002190 证券简称:成飞集成 公告编号:2022-020

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监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8月15日以电子邮件、书面送达方式发出。

2.召开监事会会议的时间、地点和方式:本次监事会会议于2022年8月26日在四川省成都市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3.会议的出席人数:本次会议应出席表决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

4.会议的主持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李国春主持。

5.会议的召开合法合规: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审议通过了《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2022年8月29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300560 证券简称:中富通 公告编号:2022-072

中富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富通	股票代码	30056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许海峰	张伟玲	
电话	0591-83800952	0591-83800952	
办公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铜盘路软件大道89号软件园F区4号楼20、21、22层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铜盘路软件大道89号软件园F区4号楼20、21、22层	
电子信箱	xuhaifeng@ftii.cn	zhangweiling@zftii.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536,773,203.03	406,299,252.51	32.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7,224,213.67	30,065,736.20	-42.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1,776,229.18	30,003,976.90	-60.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9,556,792.76	-449,209,850.38	80.0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61	0.13	-41.4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58	0.13	-41.6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8%	2.77%	-1.1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581,889,894.83	2,738,311,114.00	-5.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99,188,409.11	1,081,196,468.47	1.66%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4,93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陈融洁	境内自然人	25.20%	57,020,549.00	57,014,103.00	质押	10,500,000
福建融嘉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33%	36,945,812.00	0	质押	18,470,000
济南铁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7.04%	15,936,255.00	0		
#王数红	境内自然人	5.00%	11,315,000.00	0		
#陶开德	境内自然人	5.00%	11,315,000.00	0		
永新县融磊商务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7%	5,806,800.00	0		
#刘运华	境内自然人	0.82%	1,857,600.00	0		
#庄尔燕	境内自然人	0.31%	700,000.00	0		
虞明	境内自然人	0.25%	570,000.00	0		
常德中科美尊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17%	381,540.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陈融洁先生系公司实际控制人,直接持有公司25.20%的股份,同时持有公司法人股东融嘉科技100%的股权,上述股东为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1、公司股东王数红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0股,通过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11,315,000股,实际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1,315,000股; 2、公司股东陶开德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0股,通过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11,315,000股,实际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1,315,000股; 3、公司股东刘运华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297,600股,通过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1,560,000股,实际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857,600股; 4、公司股东庄尔燕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0股,通过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700,000股,实际合计持有公司股份700,000股。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公司终止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2年6月9日,鉴于目前国家政策及资本市场环境变化,并综合考虑公司发展规划、资本运作计划等诸多因素,经公司与中介机构审慎分析、研究与沟通,拟终止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撤回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申请文件。

2、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2年6月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 3 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 20%的股票,授权期限为2021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董事长:陈融洁
中富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300560 证券简称:中富通 公告编号:2022-070

中富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富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8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或其他等值外币)自有资金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额度有效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上述额度在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属于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一、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目的

随着公司业务不断发展,外汇市场波动性增加,为有效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造成不良影响,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合理降低财务费用,增强财务稳健性,公司拟与具有相关业务经营资质的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基本情况

1、主要涉及币种及业务品种

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仅限于生产经营所使用的主要结算货币相同的币种,包括但不限于美元等跟实际业务相关的币种。

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外汇互换、外汇掉期、外汇期权、利率互换、货币互换、利率掉期、利率期权等其他外汇衍生产品业务。

2、业务额度

根据实际情况需求,公司本次批准发生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或其他等值外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使用。

3、资金来源

公司拟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资金来源均为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公司除根据与银行签订的协议缴纳一定比例的保证金外,不需要投入其他资金,该保证金将使用公司的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缴纳的保证金比例根据与不同银行签订的具体协议确定。

4、期限及授权

本次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授权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上述额度在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在额度范围内具体实施上述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相关事宜。如单笔交易的存续期超过了决议的有效期,则决议的有效期自动顺延至单笔交易终止时止。

5、交易对方

经有关政府部门批准、具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经营资质的银行等金融机构。本次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交易对方不涉及关联方。

6、流动性安排

公司所有外汇衍生产品业务均对应正常合理的业务背景,对公司的流动性不会造成影响。

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分析

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遵循稳健原则,不以投机为目的进行外汇交易,所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但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也会存在一定的风险,主要包括:

1、市场风险

因国内外经济形势变化存在不可预见性,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面临一定的市场判断风险。

2、汇率波动风险

在外汇汇率走势与公司判断汇率波动方向发生大幅偏离的情况下,公司锁定汇率后支出的成本可能超过不锁定时的成本支出,从而造成公司损失。

3、内部控制风险

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由于操作失误、系统等原因导致公司在外汇资金业务的过程中带来损失。

4、信用风险

外汇套期保值交易对手出现违约,不能按照约定支付公司套期保值盈利从而无法对冲公司实际的汇兑损失,将造成公司损失。

5、预测风险

公司业务部门根据业务情况进行款项预测,实际执行过程中,客户可能调整业务规模和预测,造成公司款项预测不准,导致远期结汇延期交割风险。

四、公司拟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为了应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带来的上述风险,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如下:

1、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以保值为原则,公司将加强对汇率的研究分析,实时关注国际国内市场环境变化,结合市场情况,适时调整操作策略,最大程度规避汇率波动带来的风险。

2、公司制定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操作原则、审批权限、管理及操作流程、信息隔离措施、内部风险控制等方面进行明确规定,控制交易风险。该制度符合监管部门的有关要求,满足实际操作的需要,所制定的风险控制措施切实有效。

3、在业务操作过程中,公司将审慎审查与具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经营资质的银行等金融机构签订的合约条款,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防范法律风险,定期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规范性、内控机制的有效性等方面进行监督检查。

4、为防止外汇套期保值延期交割,公司将严格按照客户回款计划,控制外汇资金总量及结售汇时间。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锁定金额和时间原则上应与外币货款回笼金额和时间相匹配。同时公司将高度重视外币应收账款管理,避免出现应收账款逾期的现象。

5、合理安排相应操作人员,并由公司审计部负责监督。

五、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必要性和可行性分析

公司拟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充分运用外汇套期保值工具。对于降低或规避汇率波动出现的汇率风险、减少汇兑损失、控制经营风险具有必要性。公司拟采取针对性风险控制措施,并制定了切实可行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具有可行性。

公司拟开展外汇套期保值,能够在一定程度上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造成不良影响,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合理降低财务费用,增强财务稳健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广大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会计政策及核算原则

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相关会计政策及核算原则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执行,对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处理,反映资产负债表及损益表相关项目。

七、相关审批程序与审核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2年8月26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或其他等值外币)自有资金与具有相关业务经营资质的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额度有效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使用期限和授权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根据实际业务需要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有利于规避和防范汇率波动风险,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的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或其他等值外币)自有资金与具有相关业务经营资质的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额度有效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上述额度在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是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目的是为了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的不良影响。同时,公司已建立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完善了审批流程,通过加强内部控制,落实风险控制措施,为公司从事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制定了具体操作规范。

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相关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广大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或其他等值外币)自有资金与具有相关业务经营资质的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额度有效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上述额度在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四)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是为了有效规避和防范外汇市场风险,合理降低财务费用,减少汇率波动的影响。公司已经制定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通过加强内部控制,落实风险防范措施,为公司从事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制定了具体操作规程。上述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该项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相关审批程序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无异议。

八、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五矿证券有限公司关于中富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核查意见。

中富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300560 证券简称:中富通 公告编号:2022-071

中富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拟参股设立合资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参股设立合资公司的概述

1、基本情况

中富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8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拟参股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公司控股子公司倚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倚天科技")拟与福建供销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福建省福农农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省福农")共同设立福建供销现代农业服务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的名称为准)。倚天科技拟以自有或自筹资金认缴4000万元,其中实缴800万元,持股占比40%。本次合资公司的设立系鉴于双方在各自领域内的品牌和技术能力,双方同意发挥各自行业领域优势,支持合资公司形成自身业务主体,双方全力支持合资公司发展。

2、履行的审批程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交易在董事会的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投资的资金来源为自有或自筹资金,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合资方的基本情况

1、名称:福建省福农农资集团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000694358831P

3、成立日期:2009年9月2日

4、注册地址: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软件大道89号福州软件园F区8号楼第23层、第24层

5、注册资本:10000万人民币

6、法定代表人:吴基好

7、公司类型:有限公司

8、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肥料销售;饲料原料销售;饲料添加剂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金属矿石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非食用盐销售;橡胶制品销售;合成材料销售;农业机械销售;智能农机装备销售;农业机械租赁;农业机械服务;农作物病虫害防治服务;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服务;农作物收割服务;灌溉服务;农作物秸秆处理及加工利用服务;农业专业及辅助性活动;智能农业管理;与农业生产经营有关的技术、信息、设施建设运营等服务;物联网应用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进出口代理;食品进出口;货物进出口;化肥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农药批发;农药零售;农药登记试验;危险化学品经营;食品经营(销售散装食品);林木种子生产经营;主要农作物种子生产;农作物种子进出口;农作物种子质量检验;农作物种子经营;食用菌菌种进出口;食用菌菌种经营;草种生产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9、控股股东:福建供销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福建省福农89.5%的股份

10、关联关系:福建省福农农资集团有限公司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11、经查询,福建省福农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拟设立合资公司的概况

1、出资方式:公司自有或自筹资金

2、拟设立参股公司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福建供销现代农业服务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福建省福州市

(3)公司类型:有限公司

(4)注册金额:10000万元整

(5)出资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持股比例